

曲江区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项目名称	电商办促进电子商务（农村淘宝）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谢莹，18318333010		经办人及电话		廖欣，18219080591		佐证材料		
单位名称	韶关市曲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安排文号		《曲江区推进农村淘宝项目工作实施方案》、2017年《关于推进曲江区农村淘宝工作的请示》区领导批示、2021年《关于续聘4名购买社会服务人员的请示》区领导批示和编委办意见。		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名称及代码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2150599		2017年《关于推进曲江区农村淘宝工作的请示》区领导批示。		
归口股室	工贸股		主管部门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其中：采购 □ 修缮 □ 奖励/补贴 □ 检测检疫 □ 3. 其他项目类□ 专项业务类_____												
一、项目申请依据													
项目建设内容		1、确保我区电子商务工作正常运作；2、通过电商培训提高业务潜力；3、参加会议学习相关业务知识。											
项目设立的依据		1. 部门预算项目（属部门预算的项目填写区财政批复部门预算的文件）： 2. 专项资金：（属专项资金的项目填写区委、区政府文件、会议纪要或者立项研究报告、区财政批复的文件）：《关于推进曲江区农村淘宝工作的请示》（2017年） 3. 其他资金：（填写设立批准文件）										部门预算批复文件、区委、区政府批准文件或其他设立批准文件及立项（例：附件1+具体名称、附件2+具体名称）	
项目审批		项目审批：（审批文件名称）： 1. 立项方式，其中：（1）发展改革部门批准立项的项目：□个 （2）部门审核立项的项目：□个 （3）专家评审立项的项目：□个 （4）公开招标立项的项目：□个 （5）其他方式立项的项目（注明具体方式）：1个 2. 其他方式：_____2017年《关于推进曲江区农村淘宝工作的请示》区领导批示_____											
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		根据《曲江区推进农村淘宝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保证农村电商工作顺利开展，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应用，实现“网贷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推动曲江区农村经济新发展，建设幸福和谐新农村。											
二、资金安排													
资金情况（元）	资金总体情况												
	计划安排		项目开始年度至本年度止累计金额（元）		232000.00元								
			待安排资金		0.00元								
	上年度结转结余金额		0.00元		其中：财政拨款（区级专款）		0.00元		其他资金(自筹)		0.00元		
	年度资金安排总额：		232000.00元		其中：财政拨款（区级专款）		232000.00元		其他资金(自筹)		0.00元		
	实际支出总额：		220370.44元		其中：财政拨款（区级专款）		220370.44元		其他资金(自筹)		0.00元		
	资金到位、支付情况												
		上年度结转结余金额	年度预算（计划）安排金额	实际到位（到达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结转金额			
				到位日期	到位金额	到位率	支出日期	支出金额	支出率				
	合计		232000.00元		220370.44元	94.99%		220370.44元	94.99%				
	1		172000.00元	2021年6月11日	172000.00元	100.00%	2021年6月11日	172000.00元	100.00%				
	2		29661.00元	2021年11月15日	29661.00元	100.00%	2021年11月15日	29661.00元	100.00%				
	3		7719.81元	2021年11月26日	7719.81元	100.00%	2021年11月26日	7719.81元	100.00%				
	4		22619.19元	2021年12月13日	10989.63元	48.59%	2021年12月13日	10989.63元	48.59%				
	5												
	6												
.....													
资金情况说明（未按预期到位/支付的原因；未支付完成的原因以及下一步工作计划）：未按期到位资金11629.56元，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安排开支，下一步将根据上级指示及工作情况开展工作。													

三、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开展及完成时间		计划开展时间（具体年月）		2017年1月5日	实际开展时间（具体年月）	2017年1月5日		
		计划完成时间（具体年月）		2022年1月5日	实际完成时间（具体年月）	2021年12月31日		
		未按计划完成的原因以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安排开支，下一步将根据上级指示及工作实际情况开展工作。				
四、绩效目标（预期效果）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目标未完成原因及整改措施		
	总体目标	1、确保我区电子商务工作正常运作； 2、通过电商培训提高业务潜力； 3、参加会议学习相关业务知识。		1、确保我区电子商务工作正常运作； 2、通过电商培训提高业务潜力； 3、参加会议学习相关业务知识。				
	阶段性目标	1、确保我区电子商务工作正常运作； 2、通过电商培训提高业务潜力； 3、参加会议学习相关业务知识。		1、确保我区电子商务工作正常运作； 2、通过电商培训提高业务潜力； 3、参加会议学习相关业务知识。				
五、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填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未完成原因及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外包（购买专业人才服务数）		4人	4人		
		质量指标	专业人才外包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实际到位及时程度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按预算支出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应用与农村经济新发展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有利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环境		积极营造	积极营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电商扶持乡村振兴工作力度，持续提升我区电商工作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8%	98%		

经办人：廖欣、庄家琪

单位负责人： 刘伟

上报时间：2022年3月29日

注：1. “其他资金”是指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指标设置要突出工作成效，量化细化。